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53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激励计划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对激励计划的可行性、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以及对股东利益的影响发表了专业意见。

2、公司在公司网站对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公示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此外，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

3、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21 年 8 月 5 日，公司按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公告》。

4、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东兴证券就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2021 年 9 月 8 日，完成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新北 JLC1，期权代码：037168，授予数量 1,500 万股。

二、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调整情况

1、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派息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2 元（含税）。

根据上述公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应调整为：$P=P0-V=9.11$ 元/股－0.2 元/股=8.91 元/股。

2、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调整情况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等，其已行权股票不作处理，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鉴于公司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经不再满足成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条件，所涉及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 66 万份，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授权根据规定取消上述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作废其相对应的已获授股票期权。基于此，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 166 人调整为 157 人。因此，股票期权数量由 1500 万份调整为 1434 万份。

三、公司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1、公司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股票期权拟注销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当年的股票期权不得解除行权也不得递延至下一年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条件为：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净利润为 2.42 亿元。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净利润为 1.81 亿元。未达到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的要求，因此，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拟注销 157 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的 430.2 万份股票期权。

2、激励对象发生异动不再属于本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的范围，股票期权拟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等，其已行权股票不作处理，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鉴于公司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经不再满足成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条件，所涉及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 66 万份，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授权根据规定取消上述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作废其相对应的已获授股票期权。基于此，公司拟注销该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综上，公司本次拟注销的股票期权总数为 496.2 万份。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及注销相关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系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调整，不存在不利于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系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调整，不存在不利于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本次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系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调整，不存在不利于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七、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调整及本次注销的相关事宜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依照《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等。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5、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51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北洋	股票代码	0023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荣波	康志伟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 126 号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 126 号	
电话	0631-5675777	0631-5675777	
电子信箱	snbc@newbeiyang.com	snbc@newbeiya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1,130,998.07	1,114,464,124.94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96,255.87	50,526,764.92	−4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451,970.78	43,075,166.09	−3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0,091,803.60	−123,969,369.27	−13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1.39%	−0.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83,697,099.97	6,434,054,403.05	−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55,426,343.53	3,576,423,634.01	−6.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5%	92,738,540	0	质押	34,300,000
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4%	80,849,922	0		
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3%	41,481,473	0		
丛强滋	境内自然人	3.76%	24,619,407	18,464,555	质押	22,000,000
门洪强	境内自然人	1.91%	12,492,317	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2%	11,277,35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7,688,83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6,871,88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5,426,7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4,158,6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均受威海市国资委控制；门洪强为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执行董事，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门洪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2,000,000 股公司股票；股东门洪强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492,317 股公司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北转债	128083	2019 年 12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12 日	876,871.900	第一年 0.30% 第二年 0.6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0.68%	39.9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64	6.36

三、重要事项

上半年，国内局部地区疫情出现反复，俄乌冲突下的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大宗商品价格仍处于高位运行，给公司经营带来了严峻考验。3 月份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威海市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正常的业务拓展、生产交付和安装验收等经营活动造成较大影响，致使一季度公司收入与利润出现大幅下滑。二季度在解除疫情管控后，公司全力以赴开拓市场，赶交受疫情影响延误的订单，加快设备和项目的安装验收，力求将疫情对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影响降到最低。上半年，公司实现共营业收入 11.01 亿元，同比下降 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27 亿元，同比下降 45.78%；其中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32 亿元，同比增长 17.04%，环比一季度增长 98.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64 亿元，同比增长 142.6%，环比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围绕公司业务布局，积极拓展新增长点，把握新机会

上半年，积极围绕“2 个产品解决方案+2 个行业场景解决方案”6 项业务，深入拓展国内外市场，发掘市场机会。

打印扫描产品解决方案

调整优化公司打印扫描业务的组织模式，着力推动业务全链条优化，发挥规模化、集中化的制造优势，提高业务综合竞争力，同步加大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开拓，上半年共实现收入 3.75 亿元，同比增长 12.59%。

国内市场，持续加大线下大客户直销的力度，深化与国内某头部互联网大客户云打印机的合作，收入同比实现翻倍增长；把握上半年彩票行业市场需求集中的特点，采取有效的营销策略，彩票打印机收入同比增长超过 3 倍；受国内疫情反复的影响，餐饮、商业零售等细分领域的线下渠道销售出现下滑；大力拓展线上营销渠道，加强线上品牌建设，市场份额保持稳定。海外市场，持续聚焦重点国家和头部大客户的市场策略取得显著成效，年初规划的重点新产品也已实现批量销售，上半年海外打印扫描产品收入同比增长达到 29.55%。扫描关键件 CIS 方面，在巩固保持 CIS 产品国内外市场份额领先的同时，公司积极培育的新能源电池工业检测 CIS 解决方案取得良好的市场反馈，已与多个行业头部客户建立业务联系，将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智能自助终端产品解决方案

上半年，智能自助终端业务受国内疫情影响较大，共实现收入 1.98 亿元，同比下降 39.98%。3 月份威海的疫情导致公司的生产、销售活动基本停滞，接踵而来的上海疫情又对公司多个战略客户的市场拓展产生影响，导致需求减少。面对挑战，公司深度梳理业务，积极发掘国内外市场的新增机会，努力平抑疫情对全年业务计划的不利影响。

智能快递柜类产品，国内市场短期内受疫情影响，战略大客户各地区点位铺设进展有所放缓，需求呈现下滑，但长期来看疫情将加速行业无接触式投递配送的趋势，未来将保持稳定的市场需求；持续加大海外智能快递柜市场的开拓，长期培育的欧洲德国、捷克、希腊等国家的市场已实现稳定的批量销售，与当地物流龙头企业合作持续稳固，在斯洛伐克、匈牙利等国家的市场拓展也实现了突破，上半年海外智能快递柜共实现销售超过 1,400 万美元，同比增长 3.7 倍。

智能售货类产品，部分潮玩娱样、便利店场景下头部运营商大客户受上海疫情影响较大，所定制的智能微超、智能货架等产品的采购需求有所延后和减少；公司持续聚焦战略大客户，积极挖掘国内快消品龙头企业新的项目需求，全新开发的冷藏展示柜一经推出便迅速形成批量销售；大客户拓展取得新突破，同时，成功中标了国内某食品饮品知名企业的自动售货机项目，还在国内其他全新的细分领域及海外项目中实现突破，部分项目中标或达成试点，为未来批量销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上半年，公司继续努力挖掘各类创新自助终端的新需求和新机会，智能取餐柜在国内某电商龙头的新一轮招标中以第一名中标，与国内另外的餐饮电商龙头继续保持稳定合作。深耕两轮车换电市场，保持与换电柜头部运营商紧密的业务联系，积极跟踪和探索电动汽车换电市场，储备未来新的业务机会。

智慧金融场景解决方案

持续聚焦网点转型场景，围绕金融信创、数字化转型两大方向，发挥全链条的软硬件设备集成优势和扎实的营销拓展能力，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保持行业第一阵营的地位，上半年共实现收入 2.33 亿元，同比增长 27.56%。

国内市场，持续丰富网点转型产品的产品线，致力于打造业内最完整的场景解决方案，不断加大国有行、股份行和城商行的目标客户覆盖，稳步拓展市场；票据及现金等金融核心模块，持续加大市场渗透力度，努力与头部金融机具厂商达成全新产品和全新项目的合作。海外市场，公司改变单一的产品销售思维，向场景化研究转变，结合海外银行网点的本地化需求，进行定制化的产品开发，在南美等区域实现批量销售；TCR 核心模块、大额存款机等产品首次在海外市场形成批量销售，较好的达成市场拓展计划；海外支票扫描仪产品 ODM 大客户的订单也呈大幅度增加。

智慧物流场景解决方案

受疫情影响，上半年物流自动化项目的实施、交付、验收进度出现不同程度地延期，上半年共实现收入 1.45 亿元，同比下降 12.01%。物流分拣是物流运输最关键的环节之一，自动化分拣能极大提高物流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是物流运营商提升综合竞争力的关键，物流自动化行业当前仍处于高速成长期，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坚持以单件分离装置、直线分拣机等创新核心单品引领，在巩固部分自动化单品上的领先优势和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提升全场景化的综合集成交付能力，开拓项目总包集成业务。

上半年，公司与国内头部战略大客户持续深化合作，在其自动化总包集成项目中成功入围并首次实现中标，全新推出的核心单品也顺利达成项目试点；在多个省份、地市的邮政系统自动化设备采购或总包项目中标；新客户开发陆续取得突破性进展，与某国内知名电商物流平台企业、某国内知名物流运营商达成合作，实现自动化项目中标。在不断丰富物流自动化产品线和全场景解决方案的同时，公司以此作为切入点，着手向产业链上游关键基础零部件进行产品延伸，探索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服务业务解决方案

克服国内疫情的不利影响，上半年公司产品维保等服务业务共实现收入 0.53 亿元，同比增长 47.83%。持续拓展智能快递柜维保区域，新增城市超过 50 个，市场份额不断增加；中标某战略大客户的产品拆改翻新业务，在增加收入的同时，拓展了新的服务业务方式；积极跟进智能取餐柜维保项目，在某国内电商龙头的项目中成功中标，实现在这一细分市场的突破。

运营业务解决方案

随着“无接触”的自助售货方式越来越得到认可，公司新零售运营业务逐步显现出持续增长的潜力，上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额已超过 2021 年全年营业收入。公司聚焦城市和精细化运营的发展策略成效初显，公司持续增加重点聚焦城市、地区的点位布设密度，优化运营流程，单点日均营业额进一步提升，单点的盈利水平稳步改善，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广告、商品陈列等创新业务收入，持续为运营点位赋能，也取得积极成效，新零售运营收入进一步多元化。

自动化分拣运营业务，继续尝试拓展“设备集成+人工分拣”的运营业务，加速业务延伸。聚焦重点省份的地市级邮政，积极挖掘分拣运营业务机会，上半年新中标承接了 3 个场地自动化分拣运营项目，分拣运营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2、加强经营管理，降本控费、提质增效

上半年，公司以提升经营质量为核心管理主题，开展“降本控费、提质增效”专项行动，主动作为，积极应对疫情等外部不利环境带来的冲击和挑战，努力改善经营质量。

围绕成本费用管控，以预算管理为抓手，贯穿全流程、全要素进行费用管控；积极复制、推广产品成本设计优化的思路和经验，从产品开发源头管控成本；针对产品销售过程中的仓储、物流费用，实施专项管理优化，加大供应商寻源和灵活选择运输方式，仓储、物流费用逐步降低。

在生产交付方面，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生产工厂所在地威海突发疫情，当期生产制造受到极大冲击，公司沉着应对，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在复工复产后的第一时间快速恢复了产能，赶工交付被延误的订单。在保交付的同时，上半年结合市场需求的规律和产能分布特点，积极推进均衡式生产，进一步释放产能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积极推进生产自动化改造和生产工艺优化，通过智能化、数字化手段，有效提升生产效率、保障质量安全水平；同时着重围绕影响物流自动化业务生产和工程实施方面的管理短板加以改善和补充，公司物流自动化业务的交付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成本和效率明显改善。

在供应链方面，上半年公司成立了战略采购管理委员会，密切关注供应市场的变化，针对关键物料、重点采购项目及时调整采购策略，积极应对采购供应链的风险和挑战；进一步加大供应商开发和储备，持续优化现有供应商，推行并强化供应商分级管理；结合年度经营计划，针对采购量大的关键物料，集中采购规模，持续开展供应商议价、多供方引入和采购渠道优化等工作，努力降低采购成本。

此外，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强服务网络的建设，优化服务资源配置；分层次、分产品对服务工程师队伍开展了专业技能轮训，持续提升一线人员专业服务能力；进一步丰富完善公司服务云平台管理系统，围绕服务工单的过程管理，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利用信息化工具及时监控公司产品运行质量，建立产品质量数据共享机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降低质量成本。针对物流自动化类业务项目周期长、流程环节多的特点，开展了物流自动化业务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专项管理优化，加强从合同洽谈到合同完全履行的全过程跟踪管控，努力改善经营性现金流。

在组织与人力资源建设方面，上半年，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对打印扫描产品业务、物流自动化业务以及新零售运营业务相关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优化，强化在“矩阵式管理”基础上的“利润中心”责任机制，简化内部流程，提高组织运行效率；稳步推进并完善经营管理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方式，有效推动重要经营管理活动的计划、组织、实施和监控；组织实施了管理干部轮岗，继续加强人才梯队和后备管理队伍建设，推进人才队伍年轻化，优化公司人力资源结构；进一步调整优化员工绩效考核方案，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牵引公司经营目标达成。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丛强滋
2022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49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关联董事宋森先生、荣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联董事宋森先生、荣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50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监事会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核查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及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52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7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 87,7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7,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用评级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7,211,981.14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59,788,018.86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34010002 号验证报告审验。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以前年度已使用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期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收购股权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银行贷款	银行手续费	收入净额	
54,748.30		5,101.37				0.14	6,780.10	32,909.0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下同）。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 37050170620100001124 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因自助智能零售终端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由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公司计划分别以增资和委托贷款的形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2020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44,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7,978.80 万元为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其中 2020 年 1 月 20 日向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20,000 万元。2020 年 1 月 21 日向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1,978.80 万元。2020 年 2 月 28 日向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6,000 万元。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7050170620100001125，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8170188000098703，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里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817820201421003366，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与本公司、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1、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705017062010000112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该专户余额 42,000,600.81 元，其中活期账户余额 9,170,600.81 元，以存单方式存放余额 32,830,000.00 元。存单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日期	开户金额	存单号码／账户号码	存单类型或期限
1	2021-12-22	3283.00	370000058913	7 天通知存款
合计		3283.00		

2、公司全资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8170188000098703，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该专户余额 134,846,